

古代中国同性情欲历史的研究回顾与 几个观点的批评

吴瑞元

前言：

「同性恋」这个词源于二十世纪末的西方，且为当今中文历史研究者常用的词汇。但是这个词有许多现代内涵，在指涉古代情欲现象时，许多古代的指称对象未必具备这些现代内涵。本文试图检视这个现代词汇与古代情欲状况的关系。在研究回顾中，首先呈现目前同性情欲历史的研究方法与观点，其次从这些研究中抽取一些范例，评估这些研究叙述中使用「同性恋」字词的观点与可能存在的误差。当我们对于古代「同性恋」历史的建构有所质疑，本文希望未来研究能重视中国情欲文化的全貌视野，将同性情欲纳入情欲历史的范畴中，借以检视并彰显古代中国特有的情欲意识¹。

情欲历史的范围：

本文使用「情欲历史」这个字眼，是译自英文词“history of sexuality”。许多书将 sexuality 翻译为「性」²，如此可泛指大范围

1 有关古代中国情欲历史的概念，另外可以参考本论文的姊妹作〈在情欲的视野中发现同性情欲历史——情欲历史的特色与古代同性情欲历史的建构〉，收在《史汇》第二期，1997年6月，中央大学历史研究所印行。pp. 81-102

2 Michel Foucault 的名著 The History of Sexuality 中文版由谢石、沈力翻译，其书名

关于生理的性欲现象，也可以纳含性意识、性欲望、性身份等部份。但是单使用「性」这字似乎并不够明确，在英文中相关于「性」的名词，还有 sex 和 gender。在此倾向于说 sex 的「性」是指涉较具生理以生殖器相关的体质特征；而 gender 则应该是指涉社会认定的「性别」。无论是 sex 或是 gender 虽然都有涵盖到 sexuality，但却无法完全替代，傅柯认为 sexuality 是具有认知权力意涵的当代词汇，是由一套起源于医学化问诊制度所开发出相关欲望、快感、性行为、性爱规范等的权力展现³。有人翻译傅柯指涉的 sexuality 为「性欲」、「性感」。学者张小虹则将该字翻译为「性欲取向」，或许如此可能较能表达常常用来指称性取向与性偏好的此字⁴。这些翻译都凸显了「性」具有生物性生理相关的意涵，但是，sexuality 似乎并不止于在谈生理状态，sexuality 应该还包括了社会性的互动，如亲密关系的感受、爱情的感觉等。本文综合以上交集，拟使用「情欲」二字，来指涉相关「性欲取向」、情欲意识的人、事、物；这样的用意，是要凸显「性欲取向」可能会直接相关「情爱」或「性欲」两个部份⁵。所以在此认定之下，「情欲历史」若没有牵涉情爱，那

为《性史》（台北：结构群，1990），此译法便是将 sexuality 译为「性」。不过，由桂冠出版的版本，则将该书译为「性意识史」。另外，由 Susan Mann 所写的“*What Can Feminist Theory Do for the Study of Chinese History?*”在其 GLOSSARY 中，则也将 sexuality 译为「性」，收入中央研究院近史所编辑，《近代中国妇女史研究第一期》（1993年6月）。在前述书籍有关傅柯的字词翻译，尚有译成「性状态」、「性欲」等。

- 3 可参考 Michel Foucault 着，*The History of Sexuality Vol. 1*, (NY: Vintage, 1990)。第一卷第三部份性科学 pp.53-73。The History of Sexuality Vol. 2, (NY: Vintage, 1990) pp. 3-6
- 4 本文许多参考论文及书籍用到 sexuality 这个字，但是缺乏明确的定义与统一用法，不过较为一致的情况，是用来指涉情欲偏好与情欲取向相关的事，结构群版的《性史》内文有译为「性感」、「性状态」、「性欲」等。同一字却有太多译法，中文版准确度不高。杨大春着《傅柯》（台北：生智，1996）译为「性欲」。张小虹部份参考自其所写《欲望新地图--性别·同志学》，（台北：联合文学，1996）p.135。
- 5 有人认为性取向身份的认定，不应只是着眼在是否有性交的过程。如 lesbianism，是未必与性交经验结合的。所以女同志有可能意义着重在情谊的表现。也因此，我认为 sexuality 有可能牵涉到情爱部份。在 Jonathan Ned Katz, *Gay / Lesbian Almanac*,

么就必定应该要关系性欲。

性的概念与情爱都是社会互动的结果，所以肯定有其历史事迹（所谓罗曼史便是传神的翻译），不过在性欲部份就令人怀疑性欲历史的存在。若就生物学的性欲解释而言，性欲可能没有什么历史可言，因为性欲只是生理功能的本质状况，不过，如果我们把历史上对性欲的概念作一整理，那么性欲可以以「性欲知识史」、「性欲意识史」成立⁶。如果我们考量历史上人类解决「性欲」需求的制度、用具、相关空间、对象，那么在时间的座标上审视「性欲」相关人事物的变化，性欲历史于是将可以丰富地自成一家。

将情欲取向与情欲偏好视为历史上客观存在的事实，是二十世纪才建立起来的知识概念。以往古代描绘爱情与色欲的作品，以现在的观点，虽然可以归类在「情欲历史」的范畴中，但是这些作品未必都具有当代「情欲」、「性欲」的意义，毕竟古代没有像「性取向」、「性偏好」、「异性恋」、「同性恋」等名词⁷。考量情欲历史的起源，必须要清楚情欲研究的学术发展历程，因为，现代

(NY: Harper & Row, 1983)中，特别就包含了「亲密关系」（未必有性经验）的考量。

6 希腊专题研究者 David M. Halperin 在“Is There a History of Sexuality?”中，开宗明义认为「性是没有历史的」，在注1中他说明「如果有历史，那是关于生物学的进化，而非关于史家」。此文收于 H. Abelove, M. A. Barale, D. M. Halperin, eds. *The Lesbian and Gay Studies Reader*, (NY: Routledge, 1993)。见 p. 416 及 p. 426 之注1。此文另收于 *History and Theory* 28 (1989)。比性 (sex) 的含意要再复杂些，性欲 (sexuality) 是具有包含特定历史时空的社会意义。较详细的说明可见于翁嘉声，《身体与政体——身体之社会建构：对希腊 Pederasty 及同性恋之初步探讨》，西洋史与国别史课程教学研讨会，辅仁大学文学院历史学系主办，1997年4月12日、13日。pp. 50-51。

7 具精神医学意味的名词「同性恋」，目前可知最早出现于1869年，而「异性恋」则在1900出现。见 David M. Halperin, “Sex Before Sexuality: Pederasty, Politics, and Power in Classical Athens”，收入 *Hidden from History: Reclaiming the Gay and Lesbian Past*。有关这两个名词的来源可参考 pp. 38-41 及注2提供的资料。Bret Hinsh 指出，中国古代不会用「本质性」性取向的身份去界定人，而是用「分桃之爱」、「男风」等，描述喜好同性的行动、倾向和偏好现象。见其著之 *Passions of the Cut Sleeve: The Male Homosexual Tradition in China*, (L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0) p. 7。

相关情欲意识或情欲取向的历史解释，都是根据于我们文化，或者是奠基在西方性学的成果基础上⁸。如果忽视历史所依赖的学科渊源或者是忽视学科的限制，那么历史解释可能在引据基础上即产生偏差。

「情欲」如果与「性欲取向」息息相关，那么有关于性欲取向的类别，直觉上可包含了异性恋性取向、同性恋性取向与双性恋性取向。这样的分类是着重以性对象的生理性别为考量，不过情欲的范围不应仅止于以性对象的性别作为分类基准，以「性欲」二字来看，就应该可以推衍有性欲、无性欲、禁欲、纵欲等相关题材。另外，人性现象中还有很多种性偏好取向，如同当今「异性恋者」、「同性恋者」与「双性恋者」一样，都可能会受到大众的忽视或者是另眼看待⁹。像进行玩虐/扮虐者、变性欲者、恋童者等，同样都是经过二十世纪医学解释，被认定为有非「常人」所有的「特殊癖好」。关于这些特殊的情欲内容，从史料中去挖掘并且呈现情欲实践在当时社会中的意义，除了可以是很有学术价值的研究题材，对于省思当今人性与社会的现象，也是很有启发性。

以下，便将有关中国的同性情欲研究概略介绍，随后本文将检视一些作品使用「同性恋」的认知概念。受限于史料与研究文献缺乏，也许正因为「同性恋」定义无法适用于「女女情欲关系」，导

8 参考 David M. Halperin 在 “Is There a History of Sexuality?” 一文，见 *The Lesbian and Gay Studies Reader*, p. 416-417。

9 见 Frederick Suppe, “Explaining Homosexuality: Philosophical Issues, and Who Cares Anyway?” 收入 Timothy F. Murphy, ed., *Gay Ethics: controversies in outing, civil rights, and sexual science*, (NY: Harrington Park Press, 1994) p. 238。在这里，作者认为 *sexuality* 不应该只限制在男-男、男-女、女-女的分类而已。事实上，有更多特殊的性癖好过去被重视，现在却被视为变态。比如说古代华人一窝疯喜爱绑小脚的女人（金莲癖），近代史以揭示压迫的眼光，已完成许多缠足的解放史研究。可参考林秋敏〈中国妇女缠足研究的概况〉，收入《中国近代妇女史研究第四期》（中研院近史所，1996年8月）pp. 287-305。不过这些著作大部份都忽视爱小脚者的情欲取向，例外的有王溢嘉《情色的图谱》（台北：野鹅，1995）pp. 211-238，则以 *sexuality* 的视野，诠释古中国男人「拜小脚狂」以及缠足与男人性快感的关系，

致目前缺乏古代中国女性间的情欲历史研究，所以在本文暂不详细讨论。

同性情欲历史的研究回顾

（一）本质论与建构论的立场

就美国来看，其同性情欲研究的出现，与同志解放运动¹⁰（gay movement）的发展息息相关。其中颇为关键的里程碑之一是在1969年发生的石墙暴动，在这个事件之后，相关的同志团体纷纷成立，相关的报导也日益增多。同志解放运动开创西方社会较为宽容的环境，同志学术研究于是有了立身之地，当历史界随着黑人、女性、反战等社会变迁，开始较为注意女性历史与社会史时，相关同性情欲的历史于是呼之欲出¹¹。

目前西方建构同志历史最大的争辩，便是关于本质论与建构论的论战。「同性恋者」是一个具有医学根源的现代词汇，根据研究，这个字是在1869年出现，而在社会上普遍被认识，也是在1950年代之后。所以，社会建构论认为，以该名词认同作为历史主体的历

¹⁰ 这里使用「同志」去指涉英文的 gay。有关 gay, homosexual, homosexuality 的用法，本人参考自 James M. Donovan, "Homosexual, Gay, and Lesbian: Defining the Words and Sampling the Populations," 收入 Henry L. Minton, ed., *Gay and Lesbian Studies*, (NY: Harrington Park Press, 1992), pp. 27-47。在这份文章中认为，gay 除了较具正面（非医学）意涵去指涉进行同性情欲的人，而且是较具自我标定的性质。我认为这跟港台人士使用的「同志」很接近。相关「同志」的命名与使用，本文将「同性恋者」视为等同于英文名词 homosexual；「同性恋的」视同于形容词 homosexual；「同性情欲」专门指涉英文 homosexuality 此字；而「同志」则等同于 gay。也可参考吕素柔，《压迫与反抗——台湾同志团体出版品的语艺分析》，辅仁大学大众传播研究所硕士论文，1996年6月。pp. 14-19。

¹¹ John D. Emilio, *Making Trouble: Essays on gay history, politics, and the university*, (NY: Routledge, 1992), p. 97。有关同志研究（gay and lesbian studies）的发展过程可以参看 Henry L. Minton, ed., *Gay and Lesbian Studies* 一书。

史研究，应该只存在于现代史（modern history）之中¹²。同样也是流行不超过 50 年的称呼 gay，常常被视为是「同性恋者（homosexual）」的同义字，这也是近代才出现的身份名词。这个名词较具身份主体自我标定的自主性意味，较着重在以相同处境下，凝结而出的身份共识。

这里出现的问题是，用来指涉古人为 homosexuals 或者是 gays，到底是与现代的「同性恋者」有如何的「一致性」？被视为本质论的史家 John Boswell 认为，凡是具有同性性爱偏好倾向的人，这些人在历史的各时期都有出现，他们情欲取向的差异使他们自然会有 gay identity。在这个定义下，凡异于过去时代中异性生殖主流的情欲人群，像阴阳同体者、变性欲者、肛交者（鸡奸者）全都可纳入属于 gay 的认定之中¹³。

社会建构论者如 Jonathan Katz、Jeffery Weeks、John D'Emilio 等则不认为「同性恋者」本质性的具有跨时空的存在。他们认为性取向的身份标定或者是身份认同在不同的时空下都存在着不同的意义，所以无论是希腊、原始部落以至于现代的同志社区都存在着不同的同性性爱关系。有些同性性爱可能只是权力支配，有的只是阳物权力的表现、有的纯粹是文化仪式，至少，这些性取向的关系，都不同于现在「同性恋者」这个概念。建构论者认为，「同志历史」（gay history）是在现代性科学与「性意识」建立后，才存在的概念¹⁴。

12 David M. Halperin, *One Hundred Years of Homosexuality: and other essays on Greek love*, (NY: Routledge, 1990). pp. 17-18。

13 John Boswell 自己已不认为是本质论者，然而他以与生俱来的差异作为认定的角度，仍然是社会建构论者的攻击目标。见 John Boswell, "Revolutions, Universals, and Sexual Categories," in Martin Duberman, Martha Vicinus and George Chauncey, Jr. eds., *Hidden From History: Reclaiming The Gay & Lesbian Past* (NY: Meridian, 1990). pp. 17-36

14 见 Jonathan Ned Katz, *Gay / Lesbian Almanac*, (NY: Harper & Row, 1983). pp. 1-19。与 David M. Halperin., *One Hundred Years of Homosexuality*. pp. 15-53

（二）中国的同性情欲专著

受到西方本质论与建构论的思潮影响，Bret Hinsch（韩献博）的 *Passions of the Cut Sleeve: The Male Homosexual Tradition in China*, 是首本有关中国同性情欲的专业史学著作。在这本书中，作者认为本质论强调内在心理状况或是倾向，而社会建构论着重在行为内涵，并且重视社会对个人性偏好意识的形塑。他认为本质论与建构论并非对立，而且这些论点都能检视社会与个人在情欲（sexuality）方面的意义¹⁵。这本描述同性恋习尚传统的著作便是在融合本质论与建构论的基础上进行分析。

在这本依朝代顺序而编的书中，作者不断强调中国不以性偏好身份标定个人的特色，他认为古代中国社会是以社会互动关系或是情感关系来认定性爱主体的双方，不同于西方较强调个人是否有天生的、具本质性的性身份认同¹⁶。就这样的差异来看，中国对于同性情爱或其实践者就较西方有更多包容。

这本书借着由性别、年龄、社会地位等条件，解析中国同性情爱中支配 / 被支配、主动 / 被动的角色。对于中国同性性爱关系的分类，Bret Hinsch 依据 David Greenberg 的四个类别进行评估，分别是：1. 跨世代的同性情欲关系、2. 跨性别的同性情欲关系、3. 跨社会结构的同性情欲关系、4. 平等的同性情欲关系¹⁷。他认为在中国部份，第一和第三类在中国是较接近无差的，像书僮与书生关系是此种代表。在跨性别部份，优伶和宦官是较有牵连同性性爱的群体。至于跨社会结构其实类似于跨阶级部份，「宠幸关系」则是该类常见的性互动概念。就这本书选取的历史主角来看，作者是倾向以本

¹⁵ 见 Bret Hinsch, *Passions of the Cut Sleeve*, pp. 7-8。

¹⁶ 见 Bret Hinsch, *Passions of the Cut Sleeve*, p. 7

¹⁷ 四种评估类别的原文分别是：1.trans-generational homosexuality, 2.trans-genderal homosexuality, 3.class-structured homosexuality, 4.egalitarian homosexuality。这四种分类是来自 David Greenberg, *The Construction of Homosexuality*,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1988).

质论的眼光来选取史实，但在分析性爱模式或关系时，作者是站在文化相对论的立场，进行建构论式观点的评估。

Bret Hinsch 的着作在社会关系的部份较为独到，不过并没有史料上的突破发现，其作品多量引用 1964 年香港地区署名唯性史观斋主的着作——《中国同性恋秘史》。不过，值得注意的是，前述两个着作在史观上是截然不同的。在《中国同性恋秘史》丰富空前的史料搜集中，作者认为「同性恋」是罪恶、是疾病、是恶习，所有相关史事都以「丑闻」、「臭态」等字眼，强化「同性恋」为可耻的传统文化。由于原书原在香港新生晚报连载，加上立场明确，所以相关同性情欲的人称或词汇，如「兔子」、「后庭花」、「鸡奸」等字眼，在全书中任意示意成为相关同性情欲等人、事的代称。

虽然《中国同性恋秘史》坚定着揭发华人病癖的性文化，但是后来小明雄在 1984 年着的《中国同性爱史录》¹⁸ 对于相同史料则呈现着不同的观点。《中国同性爱史录》应该是华人地区非病理观点的本质论代表作。这本书的出现，呈现了同志认同政治开始发展的基础现象，这代表了支持同性情爱的相关人士开始从历史上溯源，为「同性情爱」相关的身份认同找寻「正统」¹⁹。而这个现象与美国相同，即都是先由自学的业余学者（self-trained scholar）先开始进行同志历史论述²⁰。

18 小明雄，《中国同性爱史录》，（香港：粉红三角出版社，1984）。此书已在 1997 年六月，重新由作者增订出版。

19 Will Roscoe 认为：美国有关同志历史作品的出现，与同志解放运动启动后，相关情欲人士欲寻求历史例证，透过历史论述建立良质认同的目标有关。他说那是一波「同志历史（创造的）运动」（a lesbian and gay history movement）。有关找寻「正统」其实类似于他所说的“the homosexual in search of historical contiguity”，见于 Will Roscoe, “History’s Future: Reflections on Lesbian and Gay History in the Community,” in Henry L. Minton ed., *Gay and Lesbian Studies*. p. 163

20 参考 John D ‘Emilio, *Making Trouble*. p. 98, p. 142 和 Martin Duberman, Martha Vicinus and George Chauncey, Jr., eds., *Hidden From History*, pp. 1-2 像 Jonathan Katz 就是从同志运动起家的历史研究者。他在 1976 年出版的着作，被视为是美国第一波的同志历史研究。

这本书分成两大部份，第一部份依照断代顺序罗列自周朝到近代抗战后，各当代历史中的「同性爱」²¹ 相关人物；第二部份则是集中讨论古代女同性爱者、易装者、小说戏剧或笑话、传奇等同性情欲相关事迹。这本书较着重在史料的陈列与再现，许多小节都是以人名（包括极多的帝王名号）为标题，光是标题中出现的人名就有超过两百个，也许就是因为它借由本质论的认定角度，因此纳入「同性情欲」关系的人数会如此庞大²²。而当这些人物都指向「同性爱」的身份界定时，这样大量呈现历史相关人物的用意其实已具有现代「强迫曝光」（outing）的用意²³。

这本引注众多而在华人自由世界中出版的历史著作其实蕴含强烈的政治声明。面对中华人民共和国宣称国内很少「同性恋者」，作者以丰富的史料企图证明中国历史中有很多的「同性恋者」，而且有许多人都很知名。作者从妻妾、男宠等男性权威的性爱优势下判断：男男关系只要在两相情愿之下，在社会中是被容许的。

基于政治策略，文中所列的多数主角多有涉入异性婚姻模式，所以在中国文化中，异性生殖与异性婚姻几乎为多数同性性欲实践者²⁴ 的生涯必备选择或期待。书中并不强调他们都实践双性性爱，也淡化社会对执行异性婚姻的规范要求，却只强调他们同性性爱经

21 这本书都使用「同性爱」这三个字，作者有丰富的西方学识资历，估计「同性爱」应该是作者指涉西方名词 *homosexual*、*homosexuality*、及形容词 *homosexual* 的译法或是相同的概念指涉。

22 不讨论书中「同性恋」的内涵与今日是否相同，只管陈列涉及同性情欲的事迹与人物，这个作法相同于美国同志历史研究初期的一个作品：A. L. Rowse 的 *Homosexuals in History: a Study of Ambivalence in Society, Literature, and the Arts*, (Dorset, 1977)。

23 当然，这跟 1990 年代的强迫曝光有些不同，因为这些被曝光的历史名人并不是助长异性恋体制的人。不过，揭发的效果同样是很强的。参考 Warren Johansson, *Outing: Shattering The Conspiracy of Silence*, (NY: Harrington Park, 1994)。

24 现代自我认定为「同性恋者」的人并不一定实践同性性欲，有实践过同性性欲的人也不能就算是同性恋者。于是，我用「同性性欲实践者」来清楚指涉某些行为者，当然，衍生的还有「同性情欲实践者」（即有情有欲的行为者）、「同性爱情实践者」（有爱，但无关有否性的）。

168 验的存在事实。这是专注用同性性经验来指向同性情欲身份的作法。

这个政治声明现象同样出现在矛锋所写的《同性恋文学史》中。这本书以美学赏析的角度出发，展现包括正史所录的相关文字，也收入不少古人赞咏同性爱情、同性色欲的诗文，其所采用的观点也可以说是本质论式的。为了凸显同性恋者与同性情爱文本的数量众多，作者也是没有着眼以双性性爱经验作为性欲身份的判定标准，以至于出现了一个需要我们在未来详加解释及发展的一个逻辑：「中国古代的同性恋者绝大多数是双性恋者」²⁵。

前述的四本中国同性性爱专著，除了《中国同性恋秘史》外，其他三书在史实的展现上多依史料中人物的存在年代配置于该当代的章节中。无论是 *Passions of the Cut Sleeve* 或是《中国同性爱史录》都大量引用吴下阿蒙《断袖篇》的故事，其中的人物都打散置于各朝代的章节中。许多《断袖篇》、《世说新语》的人物虽然也在历史文献中出现，但是各书较欠缺史料佐证史实。在情爱史实的分析上，各书都着重在同性情爱相关文字史料的铺陈，仅有 *Passions of the Cut Sleeve* 有较多性爱关系、性别角色的解读。在时代观点的解析上，各书虽然都有介绍时代的背景，但是比重最多的仍是着重于可跳脱时代观点的两人性关系考证。

就分别着作来检视，Bret Hinsch 的着作着重以史料文本的用字考证，解释同性性爱实践者间的阶级关系、性别角色呈现与性行为方式；另外，他还借着分析史料作者的用字与文脉，重估当时社会的认知情形。至于唯性史观斋主的着作则借着「同性恋」带出各式性少数包括太监、阴阳人等的性爱实况。在小明雄的部份，他较着重历史人物的证据，除了稍介绍了各朝特有的性爱文化与政治社会背景，他还将其他史料原文列出以供采信。矛锋的着作因为还加入西方的部份，所以算是半本中国历史研究，他介绍了很多明清「同性恋」文学，分析则较着重在文本叙述中的情爱品质，借由文本的

25 矛锋，《同性恋文学史》，（台北：汉忠，1996）。p. 50

叙述内容，展现同性情爱关系的美学部份。

（三）其他中国同性情欲研究

有关同性情欲的事迹在近代研究性文化的书中多少都会触及，其中娼妓史可说是一直相当热门的情欲历史题材，在这个题材中必然要提及王书奴的经典作品《中国娼妓史》²⁶。在这本 1933 年出版的作品中他已使用了「同性爱」这个词，不过他在论述中并不将人标定性身份，而以「好男色」、「狎男倡」、「爱妾童」来说明现象。虽说男同性性关系不能纳入婚姻制度之中，但也不能说必会牵涉到性交易的行业，但在这本书中只要是与高阶男性进行情欲交流的男性（或男孩）都被置于娼妓的范围中。因为采用这样较广的定义，所以此书各朝代男色章节恰巧提供了许多史料线索。

同样在史料价值上具有开创性、启发性的著作应该是 1944 年潘光旦所翻译 Havelock Ellis 的中文版《性心理学》书中，由潘光旦加注并撰写的附录「中国文献中同性恋举例」²⁷。在这份文献中，潘光旦采用原作视同性恋为性逆转（sexual inversion）病理的观点，考证历史记载中的人物，包括受腐刑者、「犯」了同性恋的帝王、名士等，考察他们的同性恋依恋程度，并且评估个案的生理状况与外显行为。这份研究除了正史与稗史中的文献举例，还包括了几个表列：汉代各帝王的同性恋对象、笔记中的「同性恋者」、伶人传记的书名与作者（作者依优伶风俗判断，认为这些具评鉴男色能力的伶人传记作者，应该都有同性恋倾向）。在最后的部份中他也分析一些史料对于同性相恋的解释，他以他当代的科学角度审视这些有先天说、后天说之分的古人解释。

同样在 1944 年，古典文学研究者孙次舟指出屈原是楚怀王的弄臣，引发极大的争议，这是就〈离骚〉和《楚辞》中的文字进行屈

26 王书奴，《中国娼妓史》，（台北市：万年青书店，1971）本书原刊于 1933 年。

27 霭理士原著（Havelock Ellis），潘光旦译着，《性心理学》，翻译自 Psychology of Sex: A Manual for Students，（北京：三联书店，1987），原书出版于 1944 年。

原与楚怀王关系的推论。从这些争议来看，揣测伟人的性倾向或相关于性的疾病，由于缺乏确实佐证，可能引发价值捍卫者的反驳²⁸。或许就是因为这样的争议性，对于同性情欲的历史溯源，隔了一段时间都较少出现。

近代的研究跳脱对于古人性身份的标示，以性意识、性别意识作为研究重心。Vivien W. Ng 在研究清代制裁强奸的律法后，发现清代乾隆五年（1740）制订了首条鸡奸制裁律法，而且她发现在制裁不贞的男肛交犯时，其处罚比不贞的女人还重一些，由此她推断清代的社會是较具「恐同性恋情结」的²⁹。在她的另一份论文中，她解释了清代「恐同性恋」状况的历史背景，认为从明代道德颓废、同性晦淫作品大量出现，同性性欲概念也在清代为人所注意，为了重整社会秩序，清代对于性别角色规范严谨要求，同性性欲在威胁政府提倡的贞操概念下便有了明文的禁止³⁰。不过，如同其他许多申诫作用的法条，这个法律并未彻底执行。

除了前述的研究以外，民俗学者郭立诚有篇〈中国的同性恋〉，以大历史的视野分析各代的「同性恋」状况³¹。基本上他认为汉代以前「同性恋」只流行于宫廷和贵族之间，魏晋之后则由隐密转而公开，并且流传到社会上。唐代时不普遍，但五代后男妓则盛行到

²⁸ 有关屈原问题的争议与考证，可参考1944、1945年间孙次舟与闻一多所作的考证。

「同性恋」在当今是具有污名的名称，所以指涉屈原等伟人有同性恋关系会引发许多人士的焦虑。性通常会牵涉到道德，依据道德评价又会牵涉到名誉。台湾最有名的案例之一是在1977年台北地方法院接受了「诽韩」案，起因是历史界考证认为韩愈是染风流病而亡，自称为韩愈后人者前往按铃控告「毁谤先贤」，引发历史证据、「韩愈后人」可否控告等争议。有关此事可见张玉法的三篇评论，收于其着《历史学的新领域》（台北：联经，1978）pp. 201-215。

²⁹ Vivien W. Ng, "Ideology and Sexuality: Rape Laws in Qing China,"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Vol.46, No.1, February 1987. pp. 57-69

³⁰ Vivien W. Ng, "Homosexuality and the State in Late Imperial China," 收入 *Hidden From History*. pp. 76-89

³¹ 郭立诚，〈中国的同性恋〉，收在郭立诚着，《郭立诚的学术论着》，（台北：文史哲，1993）。pp. 168-182

清末。郭立诚从「有」的史料认定「同性恋」早期是由宫廷贵族影响流传到民间，该文史料选择明确清晰，但是限于篇幅，以史料推断人性行为与社会风气则显得大胆³²。值得留意的一个心态是，他呼吁考证《品花宝鉴》人物的研究者「大可不必」「节外生枝」找出该书影射的对象为谁，他希望研究者将该书着眼在男妓的部份。

在近年中国大陆的研究方面，社会学者刘达临在其《中国古代性文化》以及《纵横华夏性史》等丛书，都有专门的各节或篇章处理中国的男色事迹。虽然刘达临对于「同性恋」有较为开明的态度，不过他仍以病理学角度看待情欲实践的主体。在史料的处理来看，这些关于性文化的书并未超越前述的专著。

其他单篇的论着，可见于蔡勇美、江吉芳合着的〈中国历史文献中的男性同性恋〉³³，还有在徐淑卿硕士论文中，关于汉代皇帝感情生活中的男色一节³⁴。另外还有历史月刊中黄约瑟所写的〈唐太宗与同性恋〉³⁵。有关女性间的情欲或婚俗，在吴凤仪关于广东「姑婆屋」、「不落夫家」的习俗研究中有稍许的着墨。这些文章中，蔡勇美与江吉芳认为「在中国传统社会中，虽然对同性恋没有广泛而严厉的惩罚，但也遭到明显的非议。」徐淑卿则从《汉书》中，发觉各式帝王与男宠、女宠的关系。黄约瑟的文章虽然开头极具爱滋偏见，并且充满揭发「癖性」口气，但在此视野下，的确也呈现

32 郭立诚忽略了古代记载的同性情欲事迹必得是由两人才可构成关系。但是只看到高位者拥有男宠却不见男宠亦常是平民，于是推论汉代「同性恋」只流行于宫廷和贵族家庭之间恐有疑问。因此，若说同性情欲关系只盛行于宫廷贵族之中，恐怕只是指史料记载的史迹场域多在宫廷之中。源源不绝的男宠来自民间，很难推断民间的同性情欲关系不普遍。若按高罗佩的推论来看，汉代时民间的记载较少，也可能是因为社会中普遍到无所谓的地步，这或许也跟当时的性意识有关。见 R.H. VAN GULIK(高罗佩) *Sexual Life in Ancient China*, (Netherlands: Leiden E.J. Brill, 1974). p. 48。相关论点后文将有详述。

33 文收在蔡勇美、江吉芳著，《性的社会观》，(台北:巨流,1987) pp. 233-251。另外，此篇英文版收在 *Journal of Homosexuality*, 14 期 3-4 号, 1987 年。pp. 21-33。

34 徐淑卿，《汉代皇帝的感情生活》，清华大学历史研究所硕士论文，1993 年 6 月。

35 黄约瑟，〈唐太宗与同性恋〉，《历史月刊》第 32 期，1990 年 9 月。

（四）史料的运用

研究情欲事实不但在现在会困难重重，若要找寻历史的证据那就更为困难。中国文化着重养生保健的性观念，在儒家礼教的规范之下，性行为不但成为家庭内的私事，也因为强调整制与礼仪，所以也极少公开谈论³⁶。再配合中国诗词文学的发展，中国文人好用典故，且擅长以比喻来间接影射性爱关系，所以若要用性行为作为判定情爱的标准，可能必须要有更多的考证程序³⁷。

若将性关系与性意识的历史研究视为社会史中的生活史之一种，那么可以依据社会史的研究传统，善加利用正史、类书、笔记小说、札记等³⁸。有关性行为或是性的风俗研究也可视为是文化史的范畴，所以利用人类学、民俗学的基础资料之外，使用当地方志，留意各地地区的差异，或是利用古物包括碑文遗迹等，仍有可能会有相关的发现。

在正史部份，最常被引用的史实，是来自正史中有关人物列传、〈佞幸列传〉、〈宦官列传〉等篇章。这些正史记载难免是以皇帝为叙述的中心，虽然宦官与佞幸未必都有与帝王有性爱关系，但透过「幸」与「幸」带有浓厚性关系指涉的意涵，包括文中叙述与皇上「同卧起」等线索，若与描绘异性性爱的词汇交互类比与考证，便可推敲出同性情欲的存在事实。

长久以来，历史多着重在政治史，尤以政治人物的记载流传于

36 见 R.H. VAN GULIK (高罗佩) *Sexual Life in Ancient China*. p. 50。

37 康正果在《重审风月鉴》(台北：麦田，1996)中指出中国情色文学的特色，除了很多隐喻与典故之外，他在〈第三章男色面面观〉，pp. 109-166中，也指出友情与男色难以划清界限，另外，他指出「鉴赏力必须建筑在博学的基础上，不掌握一大堆词藻和典故，你几乎无法进入任何一篇作品。」p. 131。

38 参考自杜正胜，〈中国社会史研究的探索——特从理论、方法与资料、课题论〉，收入《第三届史学国际研讨会论文集》国立中兴大学历史系主办，(台中：青峰，1991) pp. 56-63

史书中最为详细。引用帝王的同性性爱史实虽然较为丰富并明确，但并不易推敲出当时同性性爱的普及状况或是时代的社会意识，因为这些关于帝王情欲对象的评价，未必是针对同性情欲本身，反而可能是针对情欲对象左右朝政的部份³⁹。

在类书部份，类书是像百科全书式的资料汇编，常包含了节庆礼仪、心灵信仰、社会风俗等记载。像宋代陶谷《清异录》、明代谢肇淛《五杂俎》、清代徐珂《清稗类钞》等优伶娼妓的相关单元，都描绘了许多当代同性情欲文化的风行状况。在这些说明优伶时尚的叙述中可以发现社会视喜好男娼的男色为特殊癖好，这些描述的男娼都是具有年纪小，并且是采女性装扮的共同特质，描述者皆认为此风是来自南方。由此来评估古人的同性情爱关系，我们可能要注意这些性关系具有异性性别互动的特质，这在标定「同性恋」行为的标签上应谨慎评估。

小说等史料部份是目前各方同性情欲历史研究最广为应用的史料来源。由于情欲论述趋向道德化的压抑与保守，所以在一般的正式文献如史书中，便不易详细论及性的行为或是性的心态，但是在官方控制的间隙或网络以外，民间文学便可以呈现据实的人民意识与生活实况。无论是金瓶梅、品花宝鉴或是红楼梦，透过文字叙述，都可以分析出同性性行为在社会中，如何被隐然接受，或者，社会对于情爱以何标准进行谴责⁴⁰。

在札记部份，由第一人称所发表的论述，最能反应作者个人的感受，或者是当代的状况。如 R. H. VAN GULIK（高罗佩）的《中国古代房内考》就从赵翼《陔余丛考》、沈德符《蔽帚斋余谈》等札记，找到有关于男娼行会、淫具、药物等资料。像从郑燮、袁枚

39 见 R.H. VAN GULIK（高罗佩），*Sexual Life in Ancient China*, p. 48

40 可参考陈益源，〈明末流行风—小官当道—明代的三部同性恋小说〉，《联合文学》，第 148 期，1997 年 2 月号。或，陈益源，《红楼梦的同性恋》，与世界对话——甲戌年（1994）世界红学会议，中央大学文学院、中国文学所主办。这些文学研究同时也解析了当时社会的面貌。

等着名人物的札记中，我们可以得知其个人偏好或者是他们赏析男色的角度，而且我们还可以由他们叙述的故事，获得更多的典故、或考证线索。不过札记史料过于分散，相对于在史料作者的考证上，也会耗功颇多。

其他的史料，还可以包括剧本、笑话、春宫图、房中书、方志、律例等等。Bret Hinsch 在 *Passions of The Cut Sleeve* 中，根据性笑话的特性推测古人包括僧侣、翰林学士、师生间等同性情欲流动的可能，并且分析古代男性间性行为的方式。而在春宫画部份，虽然高罗佩在《秘戏图考》和《中国古代房内考》中已有许多的分析或统计，近年来应该还有更多的春宫画被发现。这些图画中，许多一男二女或者是女女裸身相拥以至于爷孙调戏等画面⁴¹，应该都可以进一步去发现包括女性间或跨世代的同性性爱关系。

目前较少被应用到，但估计会有蕴藏不少资料的史料应该是方志。有许多的札记线索显示，福建地区很早即有「契兄」、「契弟」等风俗传统，所以极有可能可根据该地区的方志，找到同性情欲关系的史料。而在遗址或碑文遗迹等史料，沈德符《敝帚斋余谈·春画》中透露，有些古墓砖石中，有些男色春画。另外，已得知福建地区曾有「双花庙」、「兔儿神」的庙宇，以此线索推敲，可能可以借一些庙宇的设立缘由或祭祀神祉来考证。至于在律例部份，目前可知可在《大清律例》中找到相关判例，另外还有相关「鸡奸」罪条可以评估罪行的程度。

三、几个历史解释观点的批评

前文已经介绍了许多中国文化中相关同性情欲的历史研究著作，这些作品字里行间出现了「同性恋」、「同性爱」甚至于还有

⁴¹ 参见《秘戏图大观》，金枫出版公司，1993。无论是女女肌肤相亲，或是 *threesome* 三人游戏的春宫画，实在太多了。参考 p. 109、p. 110、p. 261 等，无法尽举。

「同性恋者」等字眼。不断地使用这些相同的词汇，可见这个「同性恋」词汇字字都指向现代的概念，尤其是来自西方的概念——homosexuality、homosexuals 和 homosexual（形容词）。

当我们发现古代的「同性恋」都发生在「佞幸者」、男娼、宦官、优伶、肛交者、帝王或名士等人群中，我们必须怀疑这包含了许多「边缘族群」、菁英社圈的人就是「同性恋者」的面貌吗？或者，发生在这些古代人群中，许多与作异性装扮者发生的同性性关系，便是「同性恋」（homosexuality）吗？以现在的概念来看，同性情欲的实践强调双方的平等关系，尤其也要求两相情愿，现在更强调要有身份的认同，或者是参与次文化场合；那么指涉古代人有「同性恋」，跟现代所说的「同性恋」，会是相同的事吗？这些疑问，不禁令我们想到，今天许多人强调「同性恋者」无法从外表精确判定分明⁴²，所以，我们也要怀疑，我们是否有能力说古人谁是「同性恋者」；或者，我们该检视，历史研究者说古人有「同性恋」，这个指涉说明了哪些，又不能说明哪些。

（一）同性恋与同性性行为

让我们先来检视「同性恋」在历史叙述中的疑义。

前文已经说过，「同性恋」是西方近代具医学意涵的词汇，现在更成为中文中经常出现的词汇；而在中文的用法里，有些也会使用「同性爱」来指涉。不管是「同性恋」或者是「同性爱」，总之，就是较少翻译成「同性性关系」、「同性性倾向状态」或其他。由

⁴² 可参考 Robert M. Friedman, "The Psychoanalytic Model Of Male Homosexuality: A Historical And Theoretical Critique" in Wayne R. Dynes, Stephen Donaldson, eds. *Studies in Homosexuality: Homosexuality and Psychology, Psychiatry, and Counseling*, (NY: Garland Publishing, Inc., 1992), pp. 483-519。在此文中呈现许多同性恋病理学的批判，当然其中也包括了許多比较研究，有不少文献的确在比较中未有发现同性恋者与异性恋者有所差异，至于对「同志」进行面部毛发与臀围的测量研究，现在已受到许多方法学的质疑。

此来看，「同性恋」= *homosexuality* 已经成为中文研究者的共识。我们已知，现代判定「同性恋者」的指标，包括有性欲趋向强度、性经验次数、身份认同、参与次文化程度⁴³。以当今判定性取向的标准来看，相关于同性恋的人⁴⁴，依据他们实践同性情爱的状况，我们会判定某些有 *homosexuality* 的人是「同性恋者」⁴⁵。

以「情欲意识」(*sexuality*) 作为核心的 *homosexuality*，本来是与性相连结的，但是到了现代还融入了情爱关系、认同政治和生活方式的涵义。而在中文中，性的因素已在字面上看不出来，但是前述相关的连结已必然融入。就中文的使用习惯来检视，「同性恋」是带有性、爱恋、癖好等广泛的多重指涉，就因为字词的意义过于丰富，在历史叙述中使用「同性恋」或许已不能清楚指涉两人关系究竟真有「恋」、「爱」感觉，或是只有「性」关系。就分解「性」、「爱」的用意来说，「性」和「爱」的成分认定很可能会左右历史诠释的结论。在这里的讨论前提是，性和爱未必是等量一致存在的；换句话说，*homosexuality* 不必然等于 *the same-sex love*，转回中文来

43 参考 John C. Gonsiorek and James D. Weinrich, "The Definition and Scope of Sexual Orientation," in John C. Gonsiorek and James D. Weinrich, eds., *Homosexuality: Research Implications For Public Policy*, (London: Sage Publication, Inc., 1991). p. 1-12。或者在 Michael Ruse, *Homosexuality: a Philosophical Inquiry*, (NY: Basil Blackwell, 1988). pp. 1-20，也显示了这些指标特性。

44 笔者用「相关于同性恋的人」，其实是有英文的概念：*persons of homosexuality*，不过似乎还不清楚，换句话说就是：*persons relate to homosexuality*。就这界定来说，笔者不认为相关 *homosexuality* 的人就是 *a homosexual*。

45 「我们」一般人认定同性恋者的方法其实蕴含了一些我们以前常吸收的概念，这些概念富有病因学 (*aetiology*) 和病理学 (*pathology*) 的意涵。暂时不管病因学和病理学的观点是否有问题，但是从近代性学已经影响社会认知的事实来看，正文中的一些指标，在标签作用的影响下，使「同性恋者」具体而鲜明起来。在 Mary McIntosh 的 "The Homosexual Role" 中，作者认为同性恋并非完全是一个现象 (*condition*)，反而是一种标签习知的社会角色，许多人会根据医学标定的方式，去认定自己属于哪种情欲身份。Mary McIntosh 的文章收在 Kenneth Plummer, ed., *The Making of Modern Homosexual*, (New Jersey: Barnes & Noble, 1981) pp. 30-49。有关标签理论与象征互动论，尚可参考该书中的文章。

看，「同性性欲」的事实未必等于「同性间的情爱」，在这样的理解下，历史评价必然存有差异。请看以下叙述：

范例一：阮籍〈咏怀诗〉：昔日繁华子，安陵与龙阳，夭夭桃李花，灼灼有辉光，……愿为双飞鸟，比翼共翱翔，丹青着明誓，永世不相忘。（《同性恋文学史》p. 55）

在这里，安陵君和龙阳君是《战国策》中，两个与君王相爱的典故。阮籍引用这两个典故来赞美安陵君和龙阳君与他们君王间的爱情。

范例二：《汉书·五行志》又载：汉成帝河平元年，「长安男子石良、刘音相与同居（颜师古注曰：『二人共只一室』），有人状在其室中，击之，为狗，走出。」为狗，此当译为「为狗交之状」，书中将二男子的同性恋比附为犬祸。（范例二所有文字取自《历史月刊》第107期，1996年12月P.40）

就范例二来看，这里说的「同性恋」是泛指有与同性的任何性关系，或许也不排除带入了爱恋关系的意涵。然而范例二的「同性恋」不问性爱次数也无涉性爱的满足，我们可以推断作者是采用广义的「同性恋」定义，即，只要有同性性行为，就是同性恋者。当然，在广义定义下并非所有的同性恋都不会被批评，但是如果顺势读下来，受批评的则是所有的各种「同性恋」。范例二针对的是男子肛交之事，这在违反生殖逻辑的阴阳概念下即可能受到批评。然而我们对照两例仔细判断，有爱无爱的「同性恋」存在着不同的评价，范例二推衍「同性恋」为犬祸，其实忽视了文献的重点可能在于「肛交」。

对于进行同性性关系的人，包括进行肛交者，我们并不能标定他们就是「同性恋者」。就西方的研究发现，将肛交者等同于同性恋者，于是对于肛交的历史评价也会被错指为是对同性恋者的评价。其实英文的 *sodomy* 有两个意涵：一个是指未特定的男人间的性关系，另一个含意是指包括男女在内的肛交。西方谴责肛交是因为对于具有兽性的性、对于肛门的性有所畏惧，所以早期西方文化中的

谴责针对的重点是不具生殖性的「邪恶性行为」，而非现代的「同性恋者」（毕竟，现代的「同志」未必都爱肛交）⁴⁶。

中国文化对于肛交的意见并不普遍可见，但是中文对于「肛交」的用字不同，可能就会表达出历史文献的评价角度。常见的中文文献会使用「后庭」、「鸡奸」等来指涉肛交，「后庭」是较具婉转，并且略有美化的意境，但是使用「奸」字，就呈现了认知该等性行为为不正当的负面意涵⁴⁷。以当今的观念来看，「肛交」是许多异性间可以接受的性爱方式⁴⁸，那么再用「鸡奸」二字进行历史描绘与分析，在立场上就难能表达客观了。

不管是做「肛交」、玩「后庭」或「鸡奸」，或者，未必是指肛交的「行龙阳之好」，仔细评估这些参与同性性行为者，并非都可以纳入中文的「同性恋关系」之中。具体来说，如果按「爱」、「恋」的字义来使用，历史中的「肛交者」就未必都是「同性恋者」。男同性肛交者确实来说只是男同性性行为者，这未必牵涉到爱恋。况且，如前文所述，现代认知的「同性恋者」还包括了性爱频率、情欲强度、满足程度等，在范例二中我们都看不出这些指标，唯一可知的就是石良与刘音至少有一次性关系，这或许不足以标定他们必定有同性「恋」。

由于中文「同性恋」字词包含了「恋」的表面意涵，又融合了现代情欲身份符码，所以若使用广义的「同性恋」名词来指涉只发生「性行为」（如肛交）的人，并以此来价值解释，如此在用字上并不精确，诠释也会失焦⁴⁹。举个相同的例子来说，我们不会

46 Arthur N. Gilbert, "Conceptions of Homosexuality and Sodomy in Western History," in *Journal of Homosexuality: Historical Perspectives on Homosexuality*, Vol.6, No. 1/2, Fall/Winter, 1980/1981. pp. 57-68

47 见 Bret Hinsch, *Passions of the Cut Sleeve*, p. 86-89

48 在由王瑞琪、庄雅旭、庄弘毅、张凤琴，翻译 June M. Reinisch 和 Ruth Beasley 作品的中文版《新金赛性学报告》（台北：张老师文化，1992）pp. 217-221 引用数据表示，40% 以上的美国女性试过肛交而且有些喜欢。

49 制裁肛交行为者不等于就是在禁止同性恋行为。以西方研究为例，文艺复兴时期，

因为古人谴责到妓女户嫖妓，就认为古人是在谴责异性恋行为。回头来看，同样的，我们不能因为史书谴责某些男同性肛交者，就推演这是在谴责同性恋（若还推演成是在谴责「男同志（gay）」，那就差距更远了）。

无论是同性恋或异性恋，其实内容关乎性 / 爱很多层次的道德价值，为了避免价值视野错置，也为了避免中文字义与现代的字义产生时代脱节（anachronism），如果只能确定有同性性行为，而不能评估出爱恋的层次（或包括前述所列的现代必要指标），那么最好在叙述时让同性性行为清楚指称就是某些同性性行为，避免过度推衍，以偏盖全地论及广义的「同性恋」。

（二）相公、男妓、男宠和同性恋

在一些前文介绍的书籍中，潘光旦的研究就是利用西方早期的性学概念，从史料中寻找符合当时性学定义的「同性恋」事实。从潘光旦翻译的原作来观察，当时是以病理学与病因学的「性逆转」观点来看待不同于异性恋的现象，其中对于同性情欲趋向的原因探究，便是将「同性恋」视为异常及变态视为是一个该解决的问题，于是才会有如此的探究动机。在这样的原因探究意图下，原作者霭理士立基于同性恋 / 异性恋的生物决定论，将许多的双性爱欲现象也根据是否具同性恋先天性逆转，判分到同 / 异性恋的二分范畴中。

潘光旦同样也采取霭理士的观点⁵⁰。他陈述了许多挑选的「同

西方认为肛交是所有人都可能犯的「离经叛道」行为，在那时没有「同性恋者」的概念，谴责肛交是针对所有人而言，非特别针对「同性恋者」。见 Alan Bary, "Homosexuality and the Signs of Male Friendship in Elizabethan England," 收入 Jonathan Goldberg, ed., *Queering the Renaissance*, (Duke University Press: 1994). pp. 40-42

⁵⁰ 其实 Havelock Ellis 在很早的著作中 *Studies in the Psychology of Sex* (NY: Random House, 1905) 第一册第一章的 "Sexual Inversion"，就列举了很多同性恋历史人物，成为西方同性情欲历史重要的参考资料。参考自 William Parker, "Homosexuality in

性恋」史实，无非都是要解释这些「同性恋者」究竟是先天基因或生理的变异抑或是后天「环境劫幼说」。他虽然也陈列了古人对于同性爱包括淫恶果报说和因缘轮回说（即古代式的先天论），但是他都以遗传论来否定前述不科学的论点⁵¹。

即使潘光旦否定了果报轮回等论点，他仍出现一个错误的逻辑。他引用纪晓岚的解释，纪认为沦为「相公」贱业是因前身业报，而潘光旦认为这个解释应替代为先天遗传说。淫恶果报等字眼是针对「相公」这个被视为「贱业」的行业，而非是针对身为「同性恋者」的情况，可是潘光旦在归纳解释同性恋成因时，将淫恶果报另列在因缘轮回说之旁，意思就是认为古人视「同性恋」的成因之一是来自淫恶果报。

但是对于相公或优伶的评价其实不全然等于是对「同性情欲实践者」的评价。毕竟，我们较少发现与「相公」情欲互动的「狎男宠」者（也应该是「同性情欲的参与者」）也会套用上述相同的报应之说；几乎没有人会说，有能力宠男妓、宠男妾者是因为轮回或报应使然。在这里，我们看到潘光旦在检视「同性恋」成因时（这成因的探究，其实是有价值判断的）将「相公」与「同性恋者」混为了一谈。

这样历史解释的重心偏移，也可能出现在其他的历史论着中。像王书奴在《中国娼妓史》〈古代之男色〉一节中，引用《墨子尚贤篇》，认为墨子批评男色猖獗，又引《汉书》〈佞幸传〉认为我国古代文人沈溺男色⁵²。但是这些古代议论究竟是着重批评男同性爱欲现象，还是着重批判以色欲用人的文化，可能仍需要更多的解析⁵³。

History: An Annotated Bibliography,” in *Journal of Homosexuality: Historical Perspectives on Homosexuality*, Vol. 6, No. 1/2, Fall/Winter, 1980/1981. pp. 193-194

51 见霭理士原著（Havelock Ellis），潘光旦译着，《性心理学》，pp. 543-547

52 王书奴，《中国娼妓史》，（台北市：万年青书店，1933, 1971）。pp. 47-48

53 像高罗佩就认为：「因为被认为亲密接触中，两个阳的元素不会损及任一方的元气，所以只要是成年人做的（同性情欲）之事，文献史料中一般都采取中立态度。……

在阎爱民〈断袖之欢——历史上娼妓中的男色〉中引用《史记·佞幸列传》司马迁的话：「弥子瑕之行，足以观后人佞幸矣，虽百世可知也。」作者认为古训提醒世人勿沈溺男娼女乐但认为「世人败德如故」⁵⁴。但是什么是败德呢？弥子瑕实为宠臣，并不符男娼定义，可是研究者却在谈男娼风尚时搬出以色列事君的弥子瑕，可见在这里作者认为司马迁在谴责男色（男同性情欲交流）。不同的是，Bret Hinsch 认为韩非记录弥子瑕的悲凉下场，其重点只是在殷鉴以色列事人的风险，而并非是针对同性情欲现象。他的解释着重在视「弥子瑕之行」，是要殷鉴有关色欲受宠的下场，而非专影射发展同性情欲的下场⁵⁵。

再回到有关色欲的娼妓史来看，历史研究解读关于男色、男娼、宠臣等文献的视野，仍有许多不同角度值得商榷。在娼妓研究中，基本上，阎爱民将宠臣列入娼妓的范围，这是承袭王书奴的原始概念⁵⁶。在王书奴的书中，他企图将色欲文化进行历史考证，而他大量列举了各朝代的男色现象，其目的便是要呈现男娼历史的过程。但是，我们看到他选取的男色史实却未必与性交易的娼妓概念相符合。按理来说，宠男色或喜好男色并不等于全就是宠男娼、爱男娼，但是我们看到书中所举例的「龙阳君」、「安陵君」、汉代「邓通」、「韩嫣」等例，这些受到君王宠幸的人都被放在男娼史的脉络来看，然而我们可知，这些人的地位和角色是更接近于妾妃，并且有情爱的联系，非仅是如娼妓般的泄欲工具性质。

某种情况下，（人们的同性情欲）才会受到谴责，而且史书中不乏可见，那就是当性伴侣中的一方滥用这种感情关系，去谋求非份之财或挑唆同伴干不义或违法的勾当时，这种行为才受到谴责。」*Sexual Life in Ancient China*, p. 48

54 阎爱民的文章刊于《历史月刊》第 107 期，1996 年 12 月，p. 39

55 Bret Hinsch, *Passions of the Cut Sleeve*, p. 20-33

56 虽然有许多男宠是男娼，但是仍有些男宠的出身并不是男娼。将男宠一律贬归类为男娼，自王书奴的经典之后，一再为人所沿用。像在门岗所写《烟花女子的荣辱》，其中〈女娼的变种——男娼〉也是如此归类。（山东：山东文艺出版社，1992）pp. 178-190

于是我们看到在描述男同性情欲现象时，作者的逻辑是将男宠等于具男色者，而提供男色交流者又等同于男娼。在这里，我们看到了研究者的视野：他们轻易将「男色」纳入「男妓」的范围，使相关同性情爱的低位阶者都被视为男妓（低位阶者也可以是男宠，因为，被宠的男人未必都是妓！）。前述的归纳解释，把禁男娼的社会评论或是律法解释为禁男色，又再解释为禁「男同性恋行为」，如此这般其实有可能已推演过度。一些研究指出，在中国父权制度之下，只要不违背生殖使命，男性可以拥有各式情欲实践的权力，同性情欲于是可以寄生于妻妾体制之中⁵⁷。如果是这样，那么批评男色究竟是在批判男娼还是在批判所有「同性性行为」关系，可能需要仔细审视。

由此来看，对于历史文献中的评论，必须考量其针对情欲活动的层次，看是针对普遍行为的批评？还只是针对某特定对象？就中国的情欲意识和文化解释来看，到底社会对男色、男娼、「断袖余桃」之风、蓄妾童、同性情谊等的看法究竟为何？或者在儒家异性恋生殖的规范之下，同性情欲如何可以不落口实地存在？又在何种标准（如鸡奸强暴、肛交的「告诉乃论」）下会被谴责？这些都有待未来的历史研究者重新仔细评估与探究。

（三）「同性恋者」与同性情欲关系

无论是在娼妓史，或者是在性文化史之中，凡是男性作异性装扮者通常都被视为是「同性恋的对象」。在现代历史叙述中，我们较难知道「同性恋的对象」究竟是指同性恋者的伴侣，还是指同性情欲事件发生的牵涉对象。会产生这两个解释角度，是因为「同性恋」此词承袭了英文具名词与形容词的特性。中文名词的「同性恋」可能有两种英文指涉，一种是称呼人种为 *homosexuals*（「同性恋

⁵⁷ 见小明雄，《中国同性恋爱史录》。pp. 9-12。有关男妾可见王绍玺《小妾史》（上海：上海文艺，1993）pp. 73-95，有关男同性情欲关系与 *concubine*（妾）可散见于 *Passions of the Cut Sleeve*。

者」），另一种是指涉相关同性情欲的统称名词，即homosexuality（在此翻译为「同性情欲」）。同性恋者和同性情欲并不相同，但目前都被译成同一个中文词——『同性恋』。

「同性恋」若是指「同性恋者」，那会有许多附加的意涵，包括有医学标签、生活型态指涉、身份归属感、互动位阶等。因为前述的指标都是近代发展的概念，所以就社会建构论认为我们不能用这个现代的人种名词去确认或指涉古人。前文也已经说明，在历史解释中，广义去界定「同性恋」并无法精确赋予历史解释，而「同性情欲」（即homosexuality）依据金赛的理论，可以无涉身份、标签，而是每个人都可拥有或是多少都有牵涉到的普遍特质⁵⁸。这样的解释有点接近本质论，强调一种客观存在的情欲事实部份，在指涉两人关系具有「同性情欲」的特质时将是较无疑义的，但是若使用了「同性恋者」的身份名词便有可能存在争议⁵⁹。

现在我们来检视历史研究中，使用「同性恋者」的疑义。

标定同性恋者最多的书是在矛锋的《同性恋文学史》之中，他指称中国历史中的屈原、安陵君、龙阳君、张放、李延年等人为「同性恋者」。前述的人名都被视为是君王的宠臣。

魏晋南北朝时期著名的同性恋者有曹丕宠幸的孔桂、魏明帝曹睿宠幸的曹肇、蜀后主宠幸的王承休、桓玄宠爱的丁期、石虎宠爱的郑樱桃、秦主苻坚宠爱的慕容冲等。（《同性恋文学史》第52页）

上面引文要注意的是，矛锋并没有将曹丕、魏明帝、蜀后主、苻坚等拥有男宠的人视为是「同性恋者」。同样，与前文屈原等人配对的楚怀王、楚共王、魏王、汉成帝等也都没有被视为是「同性恋者」。我们不禁怀疑，难道只有做小的、地位低的，才会是「同性恋者」

58 中文资料可参考陈浩译，Jacques Corraze 着，《同性恋》，（台北：远流，1992）. p. 8

59 在 Kenneth Plummer, ed., *The Making of Modern Homosexual*, 的“Appendix 1 Researching into homosexualities,” p. 215 中写道：「……研究应直接朝向同性恋的经验，而不是同性恋的人群……」。

吗？还是，只有做小的、地位低的「男宠」较容易精确判断出性身份？也许是后者。在中国的妻妾制度中，妻妾会被要求贞节，如果男宠等于妾的地位，那么推论男宠的性活动以男性为主，有可能是合理的。

不过，许多史实证明，男宠并不同等于妾的地位。妾的性对象仅限于丈夫，但是许多男宠不但会被安排异性婚事，并且也像很多古代男性一样，是拥有家庭的一家之主⁶⁰。像是汉朝被列为佞幸者如张放娶皇后侄女为妻，而淳于常的记载，则说他「多蓄妻妾，淫于声色」⁶¹。潘光旦依据是否有异性婚姻关系，判断出佞幸同性恋的程度，因此有「同性恋意味甚少」者、「同性恋较多」者等四个分类，但是我们仔细评估来看，被他评多或评少的凭据只在于相关性爱记载的多寡而已。

就前述例子来看，我们要有个警觉：我们不能因为「同性关系」的记载较少，就认定古人的「同性偏好」较少；另一方面，我们也不能因为历史人物是低位阶的小娼或男宠，就标定出现代的「同性恋者」标签。因为史载不全的空隙，使我们对古人的性偏好置疑，一方面从性的活动并不能判知情欲的品质（重视情欲品质是因为现代的字词概念有包含这个部份），另一方面，我们不能以性的角色，就判断出历史人物的情欲取向。我们有理由怀疑一些男宠、男娼是否因迫于形势，被迫只能从事自己不悦、或无法跳脱的同性恋关系；当然，最重要的，古人并没有「同性恋」的概念，从男娼、优伶的性别角色、性别扮演来看，是否为「同性」之恋恐非当今单一语汇所能说明的。如此归纳下来，无论是就行为经验或是情感事实，指涉对着女装之「男」宠、「男」娼、优伶等的双方情爱为「同性恋」，其实，有可能只是在指「具相同生殖器者的性关系」或者是「同性生殖器者相恋」的事。所有的「男」，只是专指有阳具的人，而非

60 徐淑卿，《汉代皇帝的感情生活》，p. 56。

61 张放的记载可见于班固《汉书·卷五十九》〈张汤传第二十九〉，另可见于《断袖篇》。淳于常的记载见于《汉书·卷九十二》〈佞幸传第六十三〉。

是社会性别了。

就上面的意愿、性别扮演等种种考量来看，男宠、男娼未必就是现代的「『男』同性恋者」了。相反来看，反倒是拥男宠、纳男娼的主动一方，在男色（「男同性性生理」）的偏好上显得确定而又明显多了。主动的、居高位的男性（生理认定）排除了被压迫的可能，他们与有同性生殖器的人有情、欲关连，那么他们喜欢的强度，似乎可更为明确。然而，虽然主动的高位者可以评估出他们的情欲动机，可是他们多半有异性婚姻的关系，而许多研究者却又因此视之为「双性恋者」。

那如果能准确判定有双性恋关系，是否以「双性恋」来认定较为妥当呢？请看下列两个例子：

（范例三）值得注意的是：中国古代的同性恋者绝大多数是双性恋者，他们既能娶妻生子，又能与同性享龙阳之欢，这与现代禁忌下同性恋者完全丧失对异性的兴趣的状况很不相同。（《同性恋文学史》第50页）

（范例四）那些蓄男妾的男性，并不是性变态者，同性恋者，只恋同性，不贪女色，而是在妻妾成群的同时，又好男色，蓄男妾，女妾男妾并蓄。（《小妾史》第73页）

在范例三与范例四的比较中，我们看到了对于「同性恋者」不同的标定角度。享男色者在（范例三）中可以是同性恋者，也同时可以是双性恋者。但在（范例四）中，拥男宠的双性恋人士就肯定不是「同性恋者」了。研究者不视君王或仕绅为「同性恋者」，大多是考虑这些居高位者通常必然有异性恋关系，除非像郑燮明文写自己「多余桃口齿及椒风弄儿之戏」⁶²，否则保守的认定会视拥男宠者为双性恋者。

就两例取其交集来归纳，两者似乎都认为只有不从事异性性行为才是正宗纯质的同性恋者。用这样的标准来看，古代的同性恋者

⁶² 见郑燮《板桥自叙》。

就显得非常稀少，倒是广义的双性恋有丰富的资料。在金赛的研究报告中，双性性行为既然被视为是人类的本性之一，如果双性恋是如此容易被界定，那么举目可见的「同性恋史实」，其实多是纳入在双性恋情之中，而所谓「同性情欲」的历史，其实就是指个人在两性情爱互动中，只着眼在该个人同性情爱的部份，因而归纳出来的片面历史⁶³。

这里说的「片面」历史便是将许多历史人物抽出其同性情欲的片段，根据不同的作者目的或旨意选材呈现。就矛锋、小明雄、Bret Hinsch 所列举众多的相关人物来看，这些历史史实的搜集虽然在他们的文中都说明了中国双性爱普遍的情形，但重心根本不是要证明双性恋的存在（目前中国还没有「双性恋的历史」）。矛锋着重在有「同性恋」意涵的文学溯源，小明雄着重声明中国历史上有很多「同性爱」史实，Bret Hinsch 强调中国有不同于西方的同性情爱传统。这些书中的人物，可以肯定的，就是缺乏完全没有同性性经验、情爱感应的人（或许也可说纯异性恋者其实在文中充斥，可是没被检验或强调出来）。相反的，一有同性情欲经验，这些历史人物就被列入。由此来看，能够列入与强调的同性恋相关人物只是着重于有否「同性情欲关系」而已。抛开现代对「同性恋者」的医学界定，这样来检视在（范例三）矛锋所称的「同性恋者」或者是其他书中的「同性恋关系」，其实都是指有「同性情欲关连」的人，无关乎历史人物的情欲强度、意愿、身份认同或者是异性性史。

到了这里我们可以发现，虽然用了现代「同性恋」这个当代词汇，但是指涉的史实却非是现代的「同性恋者」意涵，这样的指涉于是并不精确。根据这些作者不同定义的「同性恋」，进行判定与

63 在 John C. Gonsiorek and James D. Weinrich, "The Definition and Scope of Sexual Orientation," 认为「双性恋」若有意义，只有在当下（currently）正不限于与某一性的人交往，才有意义。收入 *Homosexuality: Research Implications For Public Policy*, p. 3。这样说来，按照这种定义，古人因伴有异性婚姻好像很容易被归类入双性恋中，但是事实上，在史料中难以证实历史个体是否已断绝与另一性的往来。

归类，评价也趋于两极。在标定同性恋者、双性恋者，或者是用「同性恋」、「同性恋关系」等所解读的历史（如矛锋、小明雄、Bret Hinsch），企图用大量不同的历史个案，以行为、情感经验作为依据，呈现出人性情欲的多样面貌。但是，另一个观点以二十世纪初的病理学来解读（如潘光旦、王书奴），许多历史人物则以「双性恋」被排除在「同性恋者」外（如位居高位的支配者），有些人群则纳入「同性恋者」借以警戒（如娼妓、优伶）。包含两性与各类同性与其他另类的情欲全貌，于是根据目的与动机被分类支离展现。

四、综合分析

从上面三个小节来看，我们大抵可以发现，「同性恋」这三字的中文概念实在无法清楚描绘或表达出人性情欲的历史面貌。本文列举了许多研究文献，这些中国的「同性恋」事迹许多都是并存在异性性爱体制之中，这些「同性恋」也多是「双性性爱」经验中的一部份。于是我们看到现代的历史研究者以现代的情欲观点，聚集了符合现代概念的情欲资料。这里讲的现代情欲观点，是二分以至于三分法下的「同性恋」；而所呈现的资料只是有「同性性关系」的所有人、事、体制。一个包罗万象的「同性恋」名词于是被简化到只重视「有」、「无」同性性爱关系（而且性别是生殖器导向的），复杂些的则再加上「有」、「无」异性性关系的标准。这些对于异性关系的评估，许多只有稍着墨交代双性恋事实便一笔带过。于是许多偏好的执着、感觉差异的心境、情欲的满足强度、性行为的次数等等现代标准，因为缺乏史料而在历史研究中忽视或省略。

然而标定古人涉入「同性恋」，有太多的层次需要考量这个现代用字。西方依性心理的本质性研究，标定了同性性取向者、异性性取向者和双性性取向者，这个名词转介成中文却包含了具有「情」、「爱」、「偏好」等因素的「同性『恋』」、「异性『恋』」和「双

性『恋』」等词。然而从史实来观察，很多历史研究用的「同性恋」例子，根本不是符合中文字义的同性之爱（即英文的 same-sex love）。这些历史人物只是牵涉到了同性情欲（homosexuality）；再清楚一些，他们最确定的恐怕只是牵涉到与同性生殖器者的「同性关系」。无论是同性情爱（same-sex love）、同性性行为（same-sex intercourse）或是同性情欲（homosexuality）等，虽然都与中文「同性恋」有关，但是中文的「同性恋」并不能表现出「同性情欲」的不同层次；这个层次没能区分，在历史的价值判断上就会有误差。

用来自西方的「同性恋」概念来解释具有色欲意涵的古代中国同性关系，就可以发现性取向身份不适用的问题。古代中国的男妓、优伶与男宠因为具有女性形象，所以很容易被研究者认定他们具有「同性恋」的特质。他们的身份其实是一种根源于性欲交流功能的「色欲身份」，而我们的一些研究者却根据「色欲身份」推衍出他们具有「性取向身份」的概念。这个性取向身份的影射或标定，只是因为他（生殖器导向）的身份是服务男主（或许也是生殖器导向），所以就确知为涉入「同性恋」事迹了。但是，这个以生殖器作为指标的概念，与当今部份同志努力要去除的刻板印象又有些距离。现代部份同志重视生理性别与社会性别一致的「同性」恋⁶⁴，但至今在中国历史研究中竟然最缺的材料就是这种现代的「同性恋」。

再看喜好异性装扮的人，在西方被视为是易装癖者或变性欲者，

64 至少在 1961 年时，一份英国的研究报告，便否定了一般人认为男同性恋者具女性化形象的结论。参考自 Robert Wood, "New Report on Homosexuality," in Isadore Rubin, ed., *The "Third Sex"*, (New Book, 1961) pp. 48-52。当然，阴柔形象的「同性恋者」在科学假象中仍被聚集成为信誓旦旦的数据。然而同志的形象的确在转变，Michael BRONSKY, *The Culture Clash: the Making of Gay Sensibility*, (Boston: South End, 1984) p. 168 就描绘了 1950 年到 1980 年同志形象趋于阳刚的次文化现象。简家欣，〈九〇年代台湾女同志的性别抗争文化：T 婆角色的解构、重构与超越〉，收在《思与言》第 35 卷第 1 期，1997 年三月，pp. 145-209。在此文中，简家欣也描述了台湾现代女同志各种社会性别与生理性别一致或游移的现象，女同志的面貌更为多样化了。总之，从外表来判定是否为「同性恋」已是非常不准确的天真作法。

许多研究企图区分出同性恋者与变性欲者的关系。如果现代有变性欲者与同性恋者的分别，那男妓、优伶就不应该全数并入现代概念的「同性恋」中讨论，然而古中国制度化的「第三性」身份⁶⁵，却又不能评估其生理偏好的本质，因为我们无法从有限的史料中判定，究竟他们是乐于如此还是「沦落」或被迫如此？西方现代名词再次证明难以套在中国古代文化⁶⁶。

古代「同性恋」的性别角色难以判定是一个问题，情欲强度与人身意愿也是判定「性取向身份」的一个难题。许多男妓、优伶、男宠或许没有选择身份的权利，所以光用「性欲身份」来判定，并不能推导出他们的「性取向身份」。但是相对来说，有自由意愿的高位者、支配者，在财势、权位能力下，拥有男色的享受机会，相对来说，他们对于同性性爱的需求应该更为明显。

然而在同时伴有妻妾之下，研究者有的判定他们有「同性恋」，但多数认为那是「双性恋」关系，「同性恋」身份于是轻易被「双性恋」纳括。若去除了性别认知不确定的男娼、男妓、男宠、书僮等不自由者，又再去掉判定为双性恋的自由者，那么符合现代纯质的「同性恋者」，可能史例存留更少了，「同性恋史」于是更形虚空。

本文凸显了众多用「同性恋」指称古人陷入「同性恋」的质疑，其实要说明的便是现代同性恋意涵与古代情欲意识的差异。「同性

65 在 Gilbert Herdt, ed., *Third Sex, Third Gender: Beyond Sexual Dimorphism in Culture and History*, (NY: Zone, 1994). 序言简介中指出，「第三性」是在两性外无法归类的另一性。

66 我想史料不足，以至于不能套用「同性恋」这个西方名词，同样的问题也出现在「心理历史」(psychohistory)套用心理学的局限上。其中心理学的精神分析是奠基在临床病例所发展出来的研究领域，然而历史研究者并无法对古人进行临床诊断，于是，依据个人理念的不同可想而知，受限于史料，对于历史人物的心理分析也会有很大的结论差异。有关心理历史，可参考张玉法，《历史学的新领域》，pp. 95-134，或者可参考 Frank E. Manuel 着，江勇振译，〈心理学在史学上的应用与滥用〉（原载于 *Daedalus*, winter 1971），《食货》复刊 2: 10，1973 年 2 月，pp. 514-332。

恋」概念来自西方的性学与性道德思潮，西方人依据性实践对象的性生理器官，判分出「异性恋者」、「同性恋者」。在同 / 异概念互相映照与旗帜鲜明的对垒下，「同性恋者」于是建立坚定的身份意识；由性取向差异而导致「不可说出口的爱」，就是这股意识的共同内容之一。如果这个压迫感的意识形成现代「同性恋者」的认同（identity），那么古代中国历史就未必存在这个认同。在男性中心与妻妾制度的中国文化传统中，情欲的发挥权限其实取决于身份地位，而非取决于本质取向或行为事实。从这样的历史与文化特质来看，套用西方的二分或三分法概念，并不足够显现中国情欲文化的特色。

如果我们揭开了中国「同性恋」历史建构的缺陷，那么同志历史的溯源是否便不可行了？这里并没有否定同性恋爱的事迹未曾存在，而是希望重新考量历史主体的爱欲感受是否与现在的「同性恋」爱欲有何差异。如果这些差异造成指涉与认知的误植，那么「同性恋历史」便未能传达真相。针对「同性恋历史」或许可以如此主张：同志历史（gay history）应该是从现代「同性恋者」与「异性恋者」有所认知区别之后，以历史主体的身份认同为基础（包括历史主体自觉为异性恋、自觉为非异性恋者），因而才有该历史具体且确实地存在。这里也不是认为研究古代中国的情欲现象必然要抛开「同性恋」、「双性恋」的现代概念。未必要舍弃这些现代的概念，笔者认为历史研究的价值之一便是以研究者该时代的视野，重新检视历史人物与事件，因此，若用现代情欲概念与性学思想为基础，将可以启发史料分析的新角度。不过，要注意的是，现代的概念将是用于情欲内涵的历史解析，而非是用在于人种的标定。在还原传真历史时空的本貌，配合当代欲望组合的概念；在适当取舍「同性恋」此名词的运用后，同性情欲事迹其实不会因为「同性恋」指称的消失而虚空，相反的，同性情欲事迹是纳入「情欲历史」的脉络中，在诠释人性情欲时更为完整与丰富。

在多元情欲的光谱概念下，相关于「同性情欲」的史料不受限

于性行为、性感应的指标，而是用更多的词汇讲述多种不同层次的关系，评估各种情欲的概念，以及检视另类在主流中的互动可能。跳脱「同 / 异性恋」的分类，使用平常我们熟悉的人际关系词汇，历史解释将更为详尽而清晰。虽然这里述及的「同性」情欲，仍可能是生殖器指向的界定，但是在「情欲」的概念下，除了解析男妾、反串易装者、性服务者、同性性行为者等低位阶者的处境和心态，另外还可以将拥男宠、蓄妾童者、品评优伶花榜者等高位支配者等，同时纳入评析。在抛开「同性恋」的文字代沟，我们还原使用男色、相公、契兄弟、男宠、优童等古代身份，我们厘清动词「宠」、「幸」、「狎」、「鸡奸」、「外交」⁶⁷、「同卧起」等内涵，将可以精确指称并厘清古代情欲的关系，或者也可以解析出文献中情欲的意识。

当标定古代的「同性恋」会产生与现代不相容（incompatible）的可能后，我们似乎可以考虑发展适合中国文化的性别 / 情欲理论。中国文化历史绵延传承甚久，儒家的父权意识型态与道家阴阳的逻辑诠释出中国人的性爱法则与道德规范，在这些理念之下，菁英的特权、一夫多妻、反串的剧场文化、娼妓制度与宠幸传统，还有通俗的春宫绘画和情色文学，都能呈现不同于西方一夫一妻制、基督教神学精神、科学革命、工业革命以来的文化内涵。

将同性情欲历史纳入多元情欲组合的光谱中，并且考量东西文化性意识发展的差异，历史可以呈现的是各时空中情欲展现的可能还有限制，历史可以解析的则是各文化区性别与性爱的多种对应关系。于是不止于「同性恋」的概念，也不用「双性恋」简化互动的事实，情欲历史是要呈现文化型塑个人情欲的完整观念，除了显现情欲文化的多样并存的特性，而且还将异性生殖的概念、父系继承的制度、阴阳演算的文化特色（这些算是中国的「异性恋体系」吧！）

⁶⁷ 小明雄在《中国同性爱史录》p. 142 指出，吴下阿蒙所着之《断袖篇》，有关〈张幼文〉一节中，「外交」是男性间的关系，「内交」是妻妾间的关系。查在《断袖篇》中，外事、外宠的「外」字，都有同性性关系的意涵。

192 都一并存在于历史分析的概念中。情欲事实于是不是有所遮掩地片面展列，而是将人性的爱欲作更为均衡完整的表达与呈现。

结论

在本篇论文中，首先介绍情欲可能包含的丰富概念，并以此来试图建构有现代情欲（sexuality）意识的历史。我们以当代热门的情欲分类来回顾中国相关同性情欲的历史研究，在这些研究中，本文简述这些历史著作的观点，并且归纳一些已有运用或尚可开发的史料。

当史料的问题可能解决时，本文从几个方向来讨论相关同性情欲史料的历史解释。从一些研究例证分析，本文发现许多现代历史著作高频率地使用「同性恋」、「同性爱」字眼，而这些字词的概念却是移植自西方现代的「同性恋」性取向概念。然而史料证据的欠缺对于古人性取向并不能有效评估而出，于是指称古人有「同性恋」其实有的只说明了某种同性性行为，有的只描绘出色欲身份；采用史料对行为、事迹或对身份的批评，于是来推论古代对「同性恋」的评价，不但会造成古今文字的脱误，也可能已导致过当的推论。

除了「同性恋」概念在古代研究的叙述中，难以精确描述历史的真貌，「同性恋者」的标定更凸显了该身份字词与当今同性恋身份认同者的距离。经过解析，本文发现历史著作只着眼在生理特征相同者的情欲人际关系，但是却忽略了社会性别的实际状况，这已与现代的「同志」主体有些区别。

在最后部份，本文发现一些人被精确定义为「同性恋者」，而一些人又被纳括为「双性恋者」；无论是「同性恋者」或「双性恋」，总之都只是情欲的片面相貌。在最后的综合分析，本文提出一个建立中国古代情欲历史的广阔视野，希望在跳脱西方以生理性别的性取向分类之外，以中国特有的多样情欲组合，和特有的情欲位阶关

本论文完成感谢中央大学性 / 别研究室、Bret Hinsch, 香港华生书店负责人卢剑雄、台湾同志研究学会钟道詮、李长春、刘盈成。回应可寄至 Ryan9988@yahoo.com

参考资料：

- 小明雄，《中国同性爱史录》，（香港：粉红三角出版社，1984）。
- 王书奴，《中国娼妓史》，（台北市：万年青书店，1933, 1971）。
- 王绍玺，《小妾史》，（上海：上海文艺，1993）。
- 王溢嘉，《情色的图谱》，（台北：野鹅，1995）。
- 矛锋，《同性恋文学史》，（台北：汉忠，1996）。
- 何春蕤编，《性 / 别研究的新视野：第一届四性研讨会论文集》，（台北：元尊，1997）。
- 吴下阿蒙编，〈断袖篇〉，《香艳丛书九集卷二》。（清）
- 吴瑞元，〈在情欲的视野中发现同性情欲历史——情欲历史的特色与古代同性情欲历史的建构〉，（发表于《史汇》第二期，1997年6月，中央大学历史研究所发行）。pp. 81-102
- 吴凤仪，《广东顺德「姑婆屋」的宗教及仪式行为》，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妇女与宗教』小型研讨会系列三，1997年5月9日。pp. 1-16
- 吕素柔，《压迫与反抗——台湾同志团体出版品的语艺分析》，辅仁大学大众传播研究所硕士论文，1996年6月。
- 杜正胜，〈中国社会史研究的探索——特从理论、方法与资料、课题论〉收入《第三届史学史国际研讨会论文集》，国立中兴大学历史系主办，（台中：青锋，1991）。
- 周华山，《同志论》，（香港：香港同志研究社，1995）。
- 门岗，《烟花女子的荣辱》，（山东：山东文艺出版社，1992）。
- 徐珂，《清稗类抄》
- 徐淑卿，《汉代皇帝的感情生活》，清华大学历史研究所硕士论文，1993年6月。
- 殷登国，《千年绮梦》（1）（2），（台北：文经社，1991）
- 班固，《汉书》。（汉）
- 翁嘉声，《身体与政体——身体之社会建构：对希腊 Pederasty 及同性恋之

初步探讨》，西洋史与国别史课程教学研讨会，辅仁大学文学院历史学系主办，1997年4月12日、13日。

高罗佩 (R.H. van Gulik) 着，李零、郭晓惠等译，《中国古代房内考：中国古代的性与社会》，(桂冠，1991)。

康正果，《重审风月鉴：性与中国古典文学》，(台北：麦田，1996)。

张小虹，《欲望新地图 - 性别·同志学》(台北：联合文学，1996)。

张玉法，《历史学的新领域》，(台北：联经，1978)。

郭立诚，〈中国的同性恋〉，收在郭立诚着，《郭立诚的学术论着》，(台北：文史哲，1993)。pp. 168-182

陈东原，《中国妇女生活史》，(台湾商务，1926，1986)。

陈浩译，Jacques Corraze 着，《同性恋》，(台北：远流，1992)。

陈顾远，《中国婚姻史》，(台湾商务，1936，1992)。

陶谷，《清异录》。(宋)收入《说俘卷六十一》

黄约瑟，〈唐太宗与同性恋〉，《历史月刊》第32期，1990年9月。pp. 122-126

杨大春，《傅柯》，(台北：生智，1996)。

刘达临，《中国古代性文化》(上)(中)(下)，(台北：新雨，1995)

刘达临，《纵横华夏性史：古代性文明搜奇》(上)(下)，(台北：性林文化，1995)

编者不详，《秘戏图大观》，金枫出版公司，1993。

蔡勇美、江吉芳着，《性的社会观》，(台北：巨流，1987)。

阎爱民，〈断袖之欢——历史上娼妓中的男色〉，《历史月刊》第107期，1996年12月。pp. 25-56

谢肇淛，《五杂俎》。(明)

简家欣，〈九〇年代台湾女同志的性别抗争文化：T婆角色的解构、重构与超越〉，收入《思与言》35：1，1997年3月，pp. 145-209。

顾燕翎主编，《女性主义理论与流派》，(台北：女书文化，1996)。

霭理士原著 (Havelock Ellis)，潘光旦译着，《性心理学》，翻译自 *Psychology of Sex: A Manual for Students*，(北京：三联书店，1987，原书出版于1944)。

Abelove, H., M. A. Barale, D. M. Halperin, eds. *The Lesbian and Gay Studies Reader*, (NY: Routledge, 1993).

Bary, Alan, "Homosexuality and the Signs of Male Friendship in Elizabethan England," in Jonathan Goldberg, ed., *Queering the Renaissance*, (Duke University Press: 1994).

Boswell, John, "Revolutions, Universals, and Sexual Categories," in Martin Duberman, Martha Vicinus and George Chauncey, Jr. eds., *Hidden From History: Reclaiming The Gay & Lesbian Past* (NY: Meridian, 1990).

- , *Christianity, Social Tolerance, and Homosexuality*,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1981)
- Bronsky, Michael, *The Culture Clash: the Making of Gay Sensibility*, (Boston: South End, 1984)
- D 'Emilio, John, *Making Trouble: Essays on gay history, politics, and the university*, (NY: Routledge, 1992).
- , *Sexual Politics, Sexual Communities: The Making of Homosexual Minority in the United States, 1940-1970*,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83).
- Donovan, James M., "Homosexual, Gay, and Lesbian: Defining the Words and Sampling the Populations," in Henry L. Minton, ed., *Gay and Lesbian Studies*, (NY: Harrington Park Press, 1992).
- Dover, K. J., *Greek Homosexuality*, (Harvard · 1978 · 1989).
- Duberman, Martin, Martha Vicinus and George Chauncey, Jr. eds., *Hidden From History: Reclaiming The Gay & Lesbian Past* (NY: Meridian, 1990).
- Foucault, Michel · *The History of Sexuality Vol. 1*, (NY: Vintage, 1990).
- , *The History of Sexuality Vol. 2*, (NY: Vintage, 1990).
- Friedman, Robert M., "The Psychoanalytic Model Of Male Homosexuality: A Historical And Theoretical Critique" in Wayne R. Dynes, Stephen Donaldson, eds., *Studies in Homosexuality: Homosexuality and Psychology, Psychiatry, and Counseling*, (NY: Garland Publishing, Inc., 1992).
- Fuss, Diana, ed., *Inside / out: lesbian theories, gay theories*, (NY: Routledge, 1991).
- Greenberg, David, *The Construction of Homosexuality*,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1988).
- Gilbert, Arthur N., "Conceptions of Homosexuality and Sodomy in Western History," in *Journal of Homosexuality: Historical Perspectives on Homosexuality*, Vol.6, No. 1/2, Fall/Winter, 1980/1981.
- Gonsiorek, John C. and James D. Weinrich, eds., *Homosexuality: Research Implications For Public Policy*, (London: Sage Publication, Inc., 1991).
- Gulik, R.H. van, *Sexual Life in Ancient China*, (Netherlands: Leiden E.J. Brill, 1974).
- Halperin, David M., *One Hundred Years of Homosexuality: and other essays on Greek love*, (NY: Routledge, 1990).
- , "Is There a History of Sexuality?" in H. Abelow, M. A. Barale, D. M. Halperin, eds. *The Lesbian and Gay Studies Reader*, (NY: Routledge, 1993).
- , "Sex Before Sexuality: Pederasty, Politics, and Power in Classical Athens" in Martin Duberman, et al., eds. *Hidden from History: Reclaiming the Gay and Lesbian Past*.
- Herd, Gilbert, ed., *Third Sex, Third Gender: Beyond Sexual Dinorphism in Culture and History*, (NY: Zone, 1994).

- Hinsch, Bret, *Passions of the Cut Sleeve: The Male Homosexual Tradition in China*, (L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0).
- Johansson, Warren, *Outing: Shattering The Conspiracy of Silence*, (NY: Harrington Park, 1994).
- Katz, Jonathan Ned, *Gay / Lesbian Almanac*, (NY: Harper & Row, 1983).
- , *Gay American History: Lesbians and Gay Men in the U. S. A.*, (NY: Meridian, 1976, 1992).
- Licata, Salvatore J., Robert P. Petersen, eds., *Journal of Homosexuality: Historical Perspectives on Homosexuality*, Vol.6, No. 1/2, Fall/Winter, 1980/1981。
- McIntosh, Mary, “The Homosexual Role,” in Kenneth Plummer, ed., *The Making of the Modern Homosexual*, (New Jersey: Barnes & Noble, 1981).
- Minton, Henry L., ed., *Gay and Lesbian Studies*, (NY: Harrington Park Press, 1992).
- Mohr, Recharad D., *Gay Ideas: Outing and Other Controversies*, (Boston: Beacon Press, 1992).
- Murphy, Timothy F., ed., *Gay Ethics: controversies in outing, civil rights, and sexual science*, (NY: Harrington Park Press, 1994).
- Ng, Vivien W., “Ideology and Sexuality: Rape Laws in Qing China,”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Vol.46, No.1, February 1987.
- , “Homosexuality and the State in Late Imperial China,” in Martin Duberman, et al. eds., *Hidden From History*.
- Parker, William, “Homosexuality in History: An Annotated Bibliography,” in *Journal of Homosexuality: Historical Perspectives on Homosexuality*, Vol.6, No. 1/2, Fall/Winter, 1980/1981.
- Plummer, Ken, “Speaking Its Name- Inventing a lesbian and gay studies,” in *Modern Homosexualities: Fragments of Lesbian and Gay Experience*, (NY: Routledge, 1992). pp. 3-25
- Plummer, Kenneth, ed., *The Making of the Modern Homosexual*, (New Jersey: Barnes & Noble, 1981).
- Rowse, A. L., *Homosexuals in History: a Study of Ambivalence in Society, Literature, and the Arts*, (Dorset, 1977).
- Roscoe, Will, “Making History: The Challenge of Gay and Lesbian Studies,” in *Journal of Homosexuality*, Vol.15 (3/4), 1988.
- Rubin, Isadore, ed., *The “Third Sex”*, (UK: New Book Co., 1961).
- Ruse, Michael, *Homosexuality: a Philosophical Inquiry*, (NY: Basil Blackwell, 1988).
- Stein, Edward, *Forms of Desire: Sexual Orientation and the Social Constructionist Controversy*, (NY: Routledge, 1990).
- Suppe, Frederick, “Explaining Homosexuality: Philosophical Issues, and Who Cares Anyway?” in Timothy F. Murphy, ed., *Gay Ethics: controversies in outing, civil rights, and sexual science*, (NY: Harrington Park Press, 1994).

- Weeks, Jeffrey, *Sexuality and Its Discontents: Meanings, Myths & Modern Sexualities*, (London: Routledge, 1983, 1993). 197
-----, *Sexuality*, (NY: Ellis Horwood, 1986, 1990).
Wood, Robert, "New Report on Homosexuality," in Isadore Rubin ed., *The "Third Sex"*, (UK: New Book, 1961)

吴
瑞
元

